

014038

ཀམ་ཞི་ལྷན་ཁག་གི་འཕེལ་བྱུང་ལྟོགས་པ། 甘南人大志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编纂委员会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ཀམ་ཞི་ལྷ་མོ་གཞི་རྒྱུ།

甘南人大志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编纂委员会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此书谨献给：

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立五十周年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设立二十五周年

《甘南人大志》编委会

主 任：梁明远

副主任：汪鱼蛟 贾世贵 赵润田 李生枝 郎木赛赤·洛藏南杰·龙仁桑盖

刘登福 格尔措 张木兰 单秉忠

委 员：刘培春 杨春景 崔庆春 格尔老 景旭东 王治平 曹生祥

龚 尕 张 毅 邱建义 田开耘 毛育林 张维统 张振国

全尼西 杨晓霞 索 拜 扎西热布旦 党 智

《甘南人大志》编辑部

主 审：梁明远

主 编：刘培春

副主编：崔庆春 张 毅 邱建义 苏文俊 俞春广

县(市)供稿人员：陈玉英 王银成 张尊荣 杨建国 白俊民

胡建东 桑永华 沈江平

封面、彩页设计：常 铭

《甘南人大志》编委会

主 任：梁明远

副主任：汪鱼蛟 贾世贵 赵润田 李生枝 郎木赛赤·洛藏南杰·龙仁桑盖

刘登福 格尔措 张木兰 单秉忠

委 员：刘培春 杨春景 崔庆春 格尔老 景旭东 王治平 曹生祥

龚 尕 张 毅 邱建义 田开耘 毛育林 张维统 张振国

全尼西 杨晓霞 索 拜 扎西热布旦 党 智

《甘南人大志》编辑部

主 审：梁明远

主 编：刘培春

副主编：崔庆春 张 毅 邱建义 苏文俊 俞春广

县(市)供稿人员：陈玉英 王银成 张尊荣 杨建国 白俊民

胡建东 桑永华 沈江平

封面、彩页设计：常 铭

序

海不辞水,故成其大;山不辞土,故成其高。今天,我们以人民这个神圣的理念,去解读“三个代表”,倍感人民代表大会的责任和权力。历史,给我们优秀的传统;现实,又激励我们开拓、创新、飞跃。记着,那一代又一代建政和创业的人,在社会、在国家、在民族,无声无语,更无怨地奉献着。我们当给众多的同志、同事、同仁写一本书,立一碑,树一传,以史为鉴,资治育人。

回顾就是展望,甘南藏族自治州在历时 51 年的历史进程中,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经历了曲折的道路。多年来,它肩负着全州各族人民的期望与重托,始终把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放在首位,认真履行宪法赋予的各项神圣职责和使命,竭力维护国家的统一与各民族的大团结,保障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在甘南的全面贯彻落实,大力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为积极推动全州的改革开放和各项事业的顺利发展,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它充分发挥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加速我国政治文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这部图文并茂的《甘南人大志》,全面、真实地记述了全州人大工作的政事活动及历届自治州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工作,准确而翔实地记载了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和州人大常委会的产生、完善与发展,认真贯彻执行宪法与民族区域自治法,对“一府两院”实行有效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并总结了执行法定职责的有益经验。它详细地记录了自治州人大在甘南社会主义革命与建设中,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如何解决诸多重大问题的重要决策及举措。它也客观地反映了自治州人大进一步实施科教兴州、工业强州战略,不断推进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加速甘南政治、经济、文化等各项事业的蓬勃发展,保障国家和地方的长治久安,所采取的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及其发挥的重要作用。它也充分展示了甘南各族人民

在党的民族政策光辉照耀下,艰苦拼搏,开拓进取,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全州出现了社会政治稳定、经济繁荣发展、民族和睦团结的新景象。《甘南人大志》的出版发行,不但是自治州人大工作的历史见证与记录,而且是甘南政权建设史上的第一部专志,也是全州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充分体现党民主建政宗旨的一件大事,同时也为州内外专家学者、国家公务员、人大工作者了解与研究甘南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提供了文献性的史料和工具书。

展望未来,任重道远。建国 55 年来,伴随着我国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不断发展与进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也日臻完善。在国内外的风云突变中,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经受了严峻的考验和锻炼,日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和无以伦比的政治优势,使甘南进入了一个可持续发展的崭新的历史时期。在中国共产党执政 55 年的整个过程中,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等老一代中央领导同志,都对健全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了许多精辟的论述与指示,为我们指明了人大工作的前进方向。胡锦涛总书记最近指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必然要求,也是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实现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必然要求。”遵照这一指示,今后,全州的人大工作要在州委的正确领导和省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继续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与时俱进,坚持“以人为本”,树立科学的发展观,认真、有效地行使宪法和自治法赋予的各项职权,维护国家法律的尊严,保障各族人民实现管理国家事务的一切权力,积极贯彻依法治国方针,推进依法治州进程,为促进甘南的改革开放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创造一个良好的氛围环境。努力推动全州社会经济和民主法制建设的全面发展与进步,做出新的贡献,进一步开创甘南人大工作的新局面。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主任



二〇〇四年春于合作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以翔实的资料为依据,全面、系统、客观地记述了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的发展历史,力求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体裁以志为主,辅以述、记、传、表和照片,史志一体。大事记以编年体、本末体为主。文体一律采用语体文、记述体记述。

三、志书文字按照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简化字书写。数字和记年严格按照国家技术监督局批准的《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书写。

四、志中所涉及的组织机构、职务、地名等均采用当时称谓,并注明现今名称。组织机构名称首次出现全称,以后为简称。对人直书其名,不加称谓。

五、本志采用详近略远,详主略次,详独略同,立足当代,以编分类,以章记事,以事系人的方法,横排竖写,分层次记述。内容交错者,穿插互见,此详彼略。

六、领导同志的排名序列,除任命文件上组织确定的外,其余按任命时间的先后为序进行编排。领导同志任职起止时间以选举结果时间和人大常委会任命时间为准。连任两届以上者,其任职时间连续计算。凡兼职、女性、少数民族均用括号加注。姓名相同者,名录后分别注有籍贯,以示区别。

七、全志资料来源广泛,均搜集于各级组织的文史档案,核实后载入,未注明出处。

八、本志以时为经,以事为纬。上限起于1949年10月,下限至2004年3月。个别部分下限延伸至截稿之时。

概 述

1949年9月11日、9月20日、9月27日,卓尼、夏河、临潭3县先后和平解放,相继成立了卓尼自治区(后改为县)和夏河县人民政府、临潭县人民政府,分别隶属岷县和临夏专署。1950年卓尼、夏河直属甘肃省管辖。1953年元月成立了甘南藏族自治州筹备委员会,9月25日至30日,“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夏河县召开,正式成立了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自治区成立时省委决定将临潭县和西固、岷县、武都、会川、宕昌5县所属藏族聚居的4个区、31个乡划归甘南管辖。接着成立了舟曲工作委员会,并将洮源工作委员会改为碌曲行政委员会,将欧拉工作委员会改为玛曲行政委员会。甘南藏族自治州管辖夏河、卓尼、临潭3县和舟曲、玛曲、碌曲3个行政委员会。1955年4月之后,舟曲、碌曲、玛曲3县人民政府相继成立。同年7月1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根据宪法规定,将自治区改为自治州。1962年,将卓尼县上、下迭部两区及舟曲县洛大地区组建为迭部县,此时甘南藏族自治州共辖7县。1998年成立合作市,现辖7县1市。

1949年9月27日,在北京召开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制定了起临时宪法作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以下简称《共同纲领》)。《共同纲领》总结了我国民主革命中政权建设的经验,确定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为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政权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政权的机关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之。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各级人民政府。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各级人民政府为行使各级政权的机关。”由于当时战争还未结束,土地改革还未彻底实现,人民还有待于组织和发动,普选的条件尚不成熟,因此由《共同纲领》规定:“在普选的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地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逐步地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甘南州于1953年9月召开了“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人民代

表会议”，这种过渡办法在当时起到了应有的历史作用。

甘南解放初期，土司制度和喇嘛教寺院“政教合一”政治体制依然存在。1950年8月，中央民族访问团西北分团来卓尼、夏河等地进行访问，表达了党中央和毛主席对少数民族的亲切关怀，广泛宣传了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并将访问团的部分同志留在甘南，帮助开展藏区政权建设工作。1952年初，中央人民政府批准同意筹建相当于地级的甘南藏族自治州。1952年12月25日至1953年1月3日，在夏河县拉卜楞召开了“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代表联谊会”，参加“联谊会”的有藏、回、汉各族人民代表，有部落头人、宗教领袖、农牧民、妇女、部队、工商业者和机关团体等各方面的人士共246人。来自各族各界的代表坐在一起，互谅互让，交流感情，联络友谊，是党中央、毛主席的英明领导，是民族政策的光辉胜利，是我们甘南历史上的一件大事。这次会议的中心任务是：争取迅速剿灭土匪特务，安定社会秩序，增强各民族、各部落的团结，恢复和发展农牧业生产，成立甘南藏族自治州筹备委员会，研究推行民族区域自治问题。基此，进一步开展甘南工作，尽快改变甘南地区的面貌。在“联谊会”上，通过民主协商成立了甘南藏族自治州筹备委员会。

“联谊会”闭会以后，紧接着召开了甘南藏族自治州筹备委员会第一次委员（扩大）会议。筹委会根据民族平等团结的原则，决定在各族人民和各界人士中广泛进行党的民族政策和爱国主义教育，解除群众对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怀疑与顾虑，对有关自治区的性质、名称、地址、人选、行政区划、机构设置，以及语言、文字的使用等各项重要问题，都与各民族、各地区、各部落的代表人物，反复进行协商讨论，广泛征求各方面的意见，最后做出决定。

1953年9月25日至9月30日，在夏河县拉卜楞召开了第一次“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这次会议在中央人民政府和甘肃省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甘南驻军、甘南藏区全体干部、各族各界人士和广大人民群众的努力下，经过筹委会艰苦细致的工作，使甘南藏区的形势在较短的时间内发生了可喜的变化。尤其是经过歼灭马良残匪、铲除鸦片烟毒，使社会秩序进一步稳定，各族人民安居乐业，进而大大鼓

舞各族各界人民的爱国热情、生产热情和革命积极性,这说明此时在甘南藏区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条件已基本成熟。这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就是在这样的形势下召开的。参加会议代表人数之多,会议规模之大,是甘南藏区历史上一次空前的盛会。这次会议得到了党中央、中央人民政府和中共甘肃省委、省人民政府的亲切关怀。当时,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总司长马凤武、甘肃省人民政府副主席邓宝珊、中共甘肃省委秘书长何承华等专程前来,向大会表示热烈祝贺。会议选举了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主席、副主席、委员和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人民代表政治协商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委员,宣布正式成立“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决定10月1日为自治区成立日。10月1日,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代表会议胜利闭幕。当时,自治区所在地——夏河县拉卜楞镇各界1万余人隆重集会,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周年暨甘南藏族自治州成立,热烈欢呼自治区各族人民的大团结,欢呼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伟大胜利。

1954年7月27日至29日,在夏河县拉卜楞召开了第二次“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这次会议是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成立后召开的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的主要任务是:选举出席甘肃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检查政府工作,确定今后工作任务;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根据省选举委员会的指示,按照地区、人口、民族的实际情况,照顾到上、中层民主人士和基本群众各个方面,本着民主协商精神,经过与会代表的充分酝酿,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选出甘南州出席甘肃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17名。

1955年6月,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从此,确立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全州各族人民才开始正式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自己的权力。随着1954年9月我国第一部《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人民委员会组织法》的颁布,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了比较完备的规定,明确了“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即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是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根据《宪法》和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州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三年,代表大会会议由本级人民政府召

集。1955年至2003年6月共召开了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甘南州第一至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基本上是按期召开的,但没有分次举行,每届只开了一次会议。1966年至1978年长达12年州人民代表大会中断召开,由于“文化大革命”开始,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由“革命委员会”取代。直至1979年5月才召开了全州人民代表大会,作为州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自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起,州人民代表大会按规定每届任期五年,每年至少举行一次会议。从1980年4月设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后,州人民代表大会即由州人大常委会召集。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简称州人大常委会),是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它是根据1979年7月1日五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修改宪法若干规定的决议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于1980年4月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选举产生的。甘南藏族自治州人大常委会对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负责报告工作,常委会会议由主任召集,每两个月至少举行一次会议,并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办事机构。至今州人大常委会已任期六届,即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州人大常委会的建立,是对地方政权建设的一项重要改革,对于扩大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保证和便于人民管理国家事务,保障甘南州改革开放,加快经济和社会的全面进步,坚持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积极推进依法治州进程做出了重要贡献。并为我们今后开展人大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创造了良好的工作基础,开创了人大工作史上的先河。

大事记

1949 年

10 月 2 日,东藏各部落会议在夏河召开。

12 月 20 日,临潭县、卓尼县首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临潭新城卓尼县城召开。

12 月 25 日,夏河县首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向全国政协发出了致敬电。

1950 年

1 月 26 日,西固县(现为舟曲县)首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对剿匪、肃特、反霸、减租减息做出了决议。

11 月 10 日,夏河县第二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

12 月 8 日,卓尼县第二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主要任务是深入宣传党的民族政策。

1951 年

7 月 2 日,西固县第二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对“镇反”、“土改”、抗美援朝、宣传婚姻法与征粮等做出决议。

10 月 1 日,卓尼县第三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会议主要任务是广泛讨论征收公粮,深入宣传抗美援朝,清匪肃特,建立基层政权。

1952 年

6 月 16 日,西固县第三届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召开,总结“三反”、“镇反”经验,动员部署土改复查、整顿变工组。

12 月 25 日,甘南藏族自治州各族各界代表联谊会在夏河拉卜楞召开,协商选举了甘南藏族自治州筹备委员会。

1953 年

6 月 1 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筹备委员会举行第二次委员(扩大)会议,决定正式成立欧拉、洮源、舟曲 3 个县级行政委员会,后又将洮源改名为碌曲,

欧拉改名为玛曲。

9月25日至30日,在夏河县拉卜楞召开了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一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了自治区人民政府。

1954年

7月27日至29日,在夏河县拉卜楞召开了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二次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选举了出席甘肃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7名。

10月30日至11月30日,临潭县召开首届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并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传达讨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临潭县人民委员会成立。

1955年

1月20日,卓尼县首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卓尼县人民委员会成立。

4月4日,舟曲县第一届一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舟曲行政委员会改名为舟曲县人民委员会。

6月10日,碌曲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碌曲县人民委员会成立。

6月12日,玛曲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玛曲县人民委员会成立。

6月25日至7月1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在夏河县拉卜楞葆禄堂召开。从此,建立了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7月1日,甘南藏族自治州改称为甘南藏族自治州,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更名为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委员会。

1956年

6月,甘南州各机关单位由夏河迁入新址夏河县合作镇。

10月2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合作召开。

1958年

7月1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合作召

开,选举了自治州州长、副州长,人民法院院长,出席甘肃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9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首届全国人大第101次会议批准《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委员会组织条例》,共4章39条,经共和国主席令颁布实施。

1959年

1月25日,国务院批准撤销夏河县,成立甘南藏族自治州辖德乌鲁市。

8月5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在合作召开。会议补选出席甘肃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名。

1960年

12月10日,龙迭县(现为舟曲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1961年

7月4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合作召开。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州人民委员会、州中级人民法院的工作报告;改选了州人民委员会委员、州长。

1962年

1月22日,迭部县人民委员会筹备成立。

1963年

7月20日至30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合作召开。会议选举了州长、副州长,中级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出席甘肃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6人。

1965年

10月26日至11月6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